



中国教育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关于重庆外语外事学院学校綦江校区芙蓉公园整治项目采购竞争性磋商公告

中国教育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简称：中教集团）是一家专注于通过创新提供优质教育服务的集团。2017年香港联交所上市（股票代码839），在中国、澳大利亚及英国设有学校。华教教育科技（江西）有限公司（简称：华教公司）作为中教集团内地唯一全资子公司全程承办此次项目。

1. 磋商编号：IFS-2024025
2. 项目名称：綦江校区芙蓉公园整治项目
3. 项目概况：芙蓉公园需整治面积约:70000 m²，整治内容：割公园地面杂草，人工割草、修剪公园树枝，修复公园损坏路面，凉亭等，汽车外运杂草，树枝人工二次转运，上车等，挖机翻土，人工清除草根，人工平整场地，选场地石头，草根石头外运出渣，碎石路散铺园路。
4. 项目质量要求：合格
5. 项目按打分法/合理低价法确定中标人。项目没有预付款，按工程节点支付价款。
6. 参与人资格标准：（以下资格标准各学校可根据项目大小进行增减）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并采用资格预审制，发布磋商公告后，各潜在参与人提供以下相关证明资料（扫描件），经审核通过后方可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如采购人或采购单位在售卖竞争性磋商文件后发现，参与人有不符合资格标准要求的情况，则采购人和采购单位有权随时终止与该参与人的询价工作。

- (1) 在中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注册时间超过三年，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具有“三证合一”营业执照。
- (2) 法人授权函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 (3) 资质等级：具有园林绿化工程的服务能力以及营业范围，外省单位须办理入驻备案手续并年检。
- (4) 业绩要求：自2019年01月01日起（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接6个（含6个）以上类似工程项目业绩。
- (5) 依法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年检。



- (6) 拟任项目经理需具备与该项目性质及规模相应的二级市政/建筑专业注册建造师【临时建造师无效】并取得安全生产考核证书。
 - (7) 拟任技术负责人：具有中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必须派驻参与人公司有资质的安全员及施工员各1名以上。
 - (8) 参与人需提供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算的三年内，未发生职业病、重大安全事故和产品质量事故及无环保违规记录《承诺书》。
 - (9) 参与人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算的三年内，同时满足以下三个条件：1) 未受到行政机关以下种类行政处罚的：暂扣许可证件、降低资质等级、吊销许可证件、限制开展生产经营活动、责令停产停业、责令关闭、限制从业；2) 未处于或未曾经处于“被执行人”、“失信被执行人”状态的；3) 未处于或未曾经处于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状态的。参与人需对以上情况提供《承诺书》，以及“信用中国”征信报告。
 - (10) 参与人提供上一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
7. 资格预审及磋商文件购买：
- (1) 资格预审：请参与人在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前将以上第6条所列的证明材料以电子扫描件形式发送给采购人进行审核，审核通过后根据本项目联系人指引，注册中教集团SRM采购平台。联系人：蒲涛，电话：13108925952
 - (2) 磋商文件购买时间：2024年06月07日至2024年06月14日（节假日除外）上午8:00至12:00、下午14:30至16:30。
8. 正式磋商文件售价800元人民币，购买须采用转账形式，磋商文件售出不退。
9.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06月21日下午16:00前。
10. 响应文件递交方式：SRM采购平台/按规定时间送达或邮寄。
11. 本项目的评审，不包括样品评审。
12. 响应文件递交及样品提交地点：
地点：重庆市渝北区龙石路18号重庆外语外事学院办公楼2楼203室
联系人：蒲涛，电话：13108925952
13. 本项目需参与人进行现场踏勘，参与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参与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未对现场踏勘的视为对现场充分了解，且对所投响应文件负责。



踏勘地点：綦江区文龙街道学府路 1 号

探勘联系人：杨洋，电话：13628393424

14. 参加本项目的参与人如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内容**提出质疑的，请在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截止之日前将问题以书面形式（有效签署的原件并加盖公章）提交，采购人不对超时提交及未加盖公章的质疑文件进行回复。

项目联系人：蒲涛，电话：13108925952

采购单位联系人：门树亮，电话：13133833090

15. 正式磋商时间及地点：

正式磋商时间：2024 年 06 月 24 日上午 09:00（暂定）

正式磋商地点：重庆市渝北区龙石路 18 号办公楼一楼第四会议室

16. 本项目需缴纳磋商保证金 2 万元，成交参与人磋商保证金自动转为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或保函为中标价的 5%），磋商保证金不足的，成交参与人需在签订合同前进行履约保证金或保函的足额补缴。履约保证金或保函在验收合格日算起十五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未成交参与人的磋商保证金，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在确定成交参与人成交通知书发出之后，十五个工作日办理原额无息退还手续。

17. 项目质保期为 1 年，质保金为最终结算价的 3%，其在质保期结束后无息付清。如承包人在质保期结束后两年内未主动申请退还质保金，则视为主动放弃质保金。

18. 本项目最终成交结果会在中教集团各平台公示，网址 1: www.ceghqxz.com；网址 2: <https://srm.educationgroup.cn>。参加本项目的参与人如对**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有异议的，请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第 21 条“参与人的投诉与回复”要求执行。投诉受理部门：中教集团监察审计部。投诉电话：0791-88106510 /0791-88102608

19. 磋商文件购买及保证金汇款账号

开户名称：重庆外语外事学院

账 号：5001 2404 2018 0000 28935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重庆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华教教育科技（江西）有限公司

2024 年 06 月 07 日